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
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核心机房安全加固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郑港财采公开-2025-89



采购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
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核心机房安全加固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郑港财采公开-2025-89



采购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投标人须知	16
1. 总则	16
2. 招标文件	17
3. 投标文件	18
4. 投标	19
5. 开标	20
6. 评标	21
7. 合同授予	23
8. 纪律和监督	24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5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5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6
一、初步评审	26
二、详细评审	27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1
一、总则：	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60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1
二、资格承诺声明函	63
三、信用记录查询	64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声明函	65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6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67
一、投标函	68
二、投标报价表格	69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72
四、技术方案	73
五、售后服务	74
六、投标人承诺函	75
七、近三年类似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78
八、投标人简介	79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80
十、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证明资料（如采购范围内不包含的可不提供）	82
十一、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87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府采购活动！

区内已为政府采购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搭建了“政银企”合作平台，提供“政采贷”合同融资产品、预付款保函、融资担保等服务，详情请登陆“郑州航空港实验区政府采购网”合同融资平台。

中国银行 <http://www.hngp.gov.cn/hkgq/content?infol=1577707548259258&channelCode=D370102>

建设银行 <http://www.hngp.gov.cn/hkgq/content?infol=1598919079880795&channelCode=D370102>

中信银行 <http://www.hngp.gov.cn/hkgq/content?infol=1629951278361786&channelCode=D370102>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条件和可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核心机房安全加固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核心机房安全加固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zzhkggg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郑港财采公开-2025-89

2、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核心机房安全加固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630,000.00 元

最高限价：263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郑港财采公开-2025-89322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核心机房安全加固项目	2630000	263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终端安全接入管控系统 1 套、区域隔离防火墙 2 台、VPN 网关 1 台、高级威胁狩猎与溯源系统 1 台、威胁流量探针 1 台、防火墙 2 台、上网行为管理 1 台、安全认证网关 1 台、国密 SSL 证书 2 个、数据防泄漏系统 1 台等。包括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交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达到验收条件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质量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满足合同约定。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加盖单位公章）

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后至评标开始前的期间内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禁止投标。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zzhkgggzy.cn）

3、方式：登陆“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zzhkgggzy.cn）”网站，完成“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后，凭 CA 数字证书参与招标文件下载等交易活动，具体操作事宜详见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栏目内《市场主体信息库申报须知》。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zzhkgggzy.cn）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赠之路与新港大道交叉口向西约 150 米路北），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

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一下载专区”栏目内的《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航空港实验区政府采购网》《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1、招标文件在登陆“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zzhkggzy.cn）”网站，完成“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后，凭 CA 数字证书参与招标文件下载等交易活动，具体操作事宜详见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栏目内《市场主体信息库申报须知》。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现场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需查看的企业业绩或人员证书等任何文件资料或物品。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内的《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

3、本项目支持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4、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具体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中的服务招标收费标准以中标价作为收费基数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

地址：河南省郑州航空港区新港大道 297 号兴瑞汇金国际 A 区 1 号楼

联系人：刘颖超

联系方式：0371-8619985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郑东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联系人：胡长彪 董辛鹏

联系方式：0371-65528295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长彪 董辛鹏

联系方式：0371-65528295

发布时间：2025 年 11 月 26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 购 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 地址：河南省郑州航空港区新港大道 297 号兴瑞汇金国际 A 区 1 号楼 联系人：刘颖超 联系方式：0371-8619985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郑东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联系人：胡长彪 董辛鹏 电话：0371-65528295
1.1.4	项目名称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核心机房安全加固项目
1.2.1	项目预算金额	2630000 元
1.2.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3.1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1.3.2	交货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达到验收条件
1.3.3	质保期	(1) 硬件部分质保：三年 (2) 软件部分质保：三年
1.3.4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质量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项规定。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现场踏勘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表、形式评审表和符合性评审表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或修改	时间：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招标文件	七个工作日内 形式：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站进行提问，并上传加盖公章的 PDF 版及可编辑的 word 版，以便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及时整理、回复。 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疑问，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2.2.4	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电子招投标系统内发布。采购人说明澄清的时间：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通过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发放（提醒：各供应商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是否刊登本项目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资料，并自行下载，如由于供应商未看到并及时下载文件资料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2.4	最高投标限价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需提供投标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具体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1)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复印件或扫描件
3.7.3 (2)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将招标文件格式中明确签字盖章的内容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4.2	投标文件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再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开标时供应商应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

		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无效递交）。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需查看的企业业绩或人员证书等任何文件资料或物品。供应商应当在 投 标 截 止 时 间 前 ， 登 录 远 程 开 标 大 厅 (http://www.zzhkgggy.cn:18082/BidOpeningHall)，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远程解密等工作，具体操作详见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内《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相关经济、技术专家 4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4	核心产品	防火墙
6.3.5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 名。
7.1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航空港实验区政府采购网》《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2.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7.2.5	质疑投诉	1、接受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范本和内容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2、联系方式：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7.5.1	履约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采购（2019）4 号）文件“鼓励采购人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的规定，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1、为贯彻落实《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	

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人若是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若不能提供，则视为非中小微型企业，价格不予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5、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

6、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

7、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8、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10.2	A、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B、中标人享受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C、本项目的采购标的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的设备类所属行业为工业，软件类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D、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0.3	知识产权：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总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10.4	代理服务费： （1）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具体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中的服务招标收费标准以中标价作为收费基数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或商定的其他付款方式。 单位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支行 银行帐号：602760923
10.5	特别提醒： （1）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按照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要求格式制作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其他材料”模块中上传整套投标文件）。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上传完毕。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需查看的企业业绩或人员证书等任何文件

	资料或物品。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zhkgggy.cn:18082/BidOpeningHall），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一下载专区”栏目内的《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 （3）如投标人原因导致未按规定时间解密、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4）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当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答疑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5）投标人将评审环节需查看的企业业绩或人员证书等有关资料附在投标文件中并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再提供原件。
10.6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最终解释权归属采购人。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预算金额和落实情况

1.2.1 项目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需求、交货期、服务地点

1.3.1 采购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初步评审表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踏勘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潜在投标人现场踏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 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及对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商务、技术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形式为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合同(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上提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潜在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疑问予以答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2.2.2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通过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发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对于项目中已经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2.2.5 供应商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2.6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服务的单价、分项报价和总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投标报价。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3.2.6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无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之规定，本项目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4.1款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时间、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供应商应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交易中心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5.1项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远程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供应商不需要到开标现场，只需根据要求进行远程解密。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2 开标程序

5.2.1 供应商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开标时间截止，进行文件解密；注：右上方剩余时间为规定解密时间，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文件解密。）

5.2.2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供应商在各自投标CA系统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 （2）进入开标倒计时时，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如有，根据开标现场实际情况而定）
- （3）宣布开标纪律；（如有，根据开标现场实际情况而定）
- （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5）电子唱标；（如有，根据开标现场实际情况而定）
- （6）查看开标记录表内容信息；
- （7）供应商提出质疑、异议；
- （8）开标结束。

5.2.3 本项目全电子开标，实施不见面服务开评标系统，如开标过程中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错误，无法解密等一系列问题，按无效投标处理。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将拒绝其开标。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 （2）供应商未按供应商须知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5.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在交易中心系统规定质疑时间内将异议签章提交后推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页面，异议回复完成之后方可结束开标程序。异议及回复内容会保存至评标报告打

印中的扫描件“其他”类别中。

5.5 资格审查

5.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5.2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1) 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人若没有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评标。

5.5.3 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后，将资格审查结果提交给评标委员会，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

6.3.2 形式评审和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和符合性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

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3.4 一个分包（标段）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若有一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5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投标无效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6）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 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中各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该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通知

评标结束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不含当日）发布结果公告，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以电子邮件方式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参与评审但未中标的，告知其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请投标单位在授权委托书上务必准确填写接收邮箱，因投标人未填写联系方式及联系邮箱导致的通知未接收后果自行承担，如投标文件中未载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箱、地址等相关主要信息的，投标单位请在开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自行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获取相关信息。

7.2 质疑与投诉

7.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7.2.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7.2.3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本章 7.2.1、7.2.2 款要求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2.4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7.2.7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上级主管部门提起投诉。

7.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公告公布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5 履约保证金

7.5.1 履约保证金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6 预付款

7.6.1 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

7.6.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投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三）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五）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8.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

8.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一)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8.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一)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二)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三)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四)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五)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初步评审

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提供承诺书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现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不接受联合投标	未采用联合体方式投标
形式评审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未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3.7.3 条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如有）一致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响应性评审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交货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1.3.2 条要求
	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1.3.3 条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1.3.4 条要求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其他实质性要求	未违反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

二、详细评审

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times 30 \times 100\%$ 备注： 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交有力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技术部分 (50分)	技术部分 响应情况 (3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此项不作为无效处理。 1. 加“★”项技术参数评审：加“★”共10项技术参数满分20分。技术参数中加“★”项完全满足要求的，得20分；每有一项加“★”项不满足的扣2分。 2. 非“★”项技术参数评审：非加“★”共100项技术参数满分10分。技术参数中非加“★”项完全满足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非加“★”项不满足的扣0.1分，超过十项非加“★”项不满足的，非加“★”项技术参数得0分。
	实施方案 (20分)	1. 供货安装方案（6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的项目供货安装方案，从供货、安装、调试、测试、验收等进行评审。 （1）提供的方案与措施全面详细、科学合理、完整且有针对性，具有显著优势的得6分；具有相对优势的得4分。 （2）提供的方案与措施基本全面合理，比较有针对性，整体可以接受的得3分；存在优化空间的得2分。

		(3) 提供的方案与措施不够全面合理，缺少针对性的，基本达标但存在明显不足，未达到基本要求得 1 分。 (4) 未提供者不得分。
		2. 供货质量保证措施（5 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质量保证措施进行打分。 供货质量保证措施包含但不限于①质量管理体系（包含建立质量管理体系、明确质量责任和质量控制流程等）；②质量检验与检测（包含供货、安装、调试等各个环节的质量检验和检测等）；③质量保证措施（包含如何确保货物和安装调试质量符合要求）；④出现质量问题的解决方案等。 (1) 提供的方案与措施全面详细、科学合理、完整且有针对性，具有显著优势的得 5 分；具有相对优势的得 4 分。 (2) 提供的方案与措施基本全面合理，比较有针对性，整体可以接受的得 3 分；存在优化空间的得 2 分。 (3) 提供的方案与措施不够全面合理，缺少针对性的，基本达标但存在明显不足，未达到基本要求得 1 分。 (4) 未提供者不得分。
		3. 人员配备（5 分）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项目团队人员的配置、专业程度、实施经验等因素进行评审： (1)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合理，从业经验丰富，项目实施经验丰富，人员专业性强，管理机构健全，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具有显著优势的得 5 分；具有相对优势的得 4 分。 (2)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基本合理，从业经验较丰富，部分人员具备项目实施经验，可以满足项目需求，但有个别人员配备稍微薄弱，整体可以接受的得 3 分；存在优化空间的得 2 分。 (3)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一般，从业经验一般，极个别人员具备项目实施经验，未达到基本要求得 1 分； (4) 未提供者不得分。

		4. 项目理解（4分）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现状分析、需求分析、方案设计、可行性建议等因素进行评审： （1）项目理解透彻，分析合情合理，现状了解清晰，方案设计规范、具备前瞻性，完全满足项目建设需求，具有显著优势的得4分。 （2）项目理解一般，分析相对合理，现状了解一般，方案设计规范，基本满足项目建设需求，整体可以接受的得2分。 （3）项目理解一般，需求分析一般，现状了解一般，方案设计一般，未达到基本要求得1分； （4）未提供者不得分。
综合 部分 (20 分)	类似业绩 (2分)	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投标人或者制造商具有本项目核心产品类似合同业绩的每份得1分，最多得2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复印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发票扫描件。
	企业实力 (2分)	1、投标人具备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安全运维）得1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具备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应急处理）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组人员构成（6分）	1、投标人/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经理（1人）： （1）项目经理具有人社部 工信部联合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项目经理具有人社部 工信部联合颁发的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项目经理具有人社部 工信部联合颁发的网络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制造商其他项目组成员： 项目组成员具备人社部 工信部联合颁发的信息安全工程师、网络工程师证书的，每有一个得0.5分，最高得2分。 注：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多个上述证书的只计算一次，不重复记分。提供以上证书的扫描件及投标人缴纳的上述人员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承诺（10分）	1. 质量保证期内、外售后服务体系、现场指导、技术支持保障及应急处理服务承诺（6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进行评分，内容至少包括：①质量保证期内、外售后服务体系等；②现场指导、技术支持保障及应急

		处理服务承诺等。 (1) 提供的方案与措施全面详细、科学合理、完整且有针对性，具有显著优势的得 6 分，具有相对优势的得 4 分。 (2) 提供的方案与措施基本全面合理，比较有针对性，整体可以接受的得 3 分；存在优化空间的得 2 分。 (3) 提供的方案与措施不够全面合理，缺少针对性的，基本达标但存在明显不足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2. 投标人对设备正常使用、日常维护、培训计划方案与保障措施及技术支持（4 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服务承诺进行评分，内容至少包括：①投标人对设备正常使用及日常维护等培训计划方案及保障措施；②为用户提供长期的技术支持，根据需要为用户提供操作培训等。 (1) 提供的方案与措施全面详细、科学合理、完整且有针对性，具有显著优势的得 4 分。 (2) 提供的方案与措施基本全面合理，比较有针对性，整体可以接受的得 2 分。 (3) 提供的方案与措施不够全面合理，缺少针对性的，基本达标但存在明显不足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1. 评标方法与标准

1.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后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1.3 评标步骤

（一）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再进行评标。

（二）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符合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符合资格审查和形式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四）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细则，对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采购需要、综合、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为依据。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 4 月 3 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按一种产品优先采购。优先采购指最终得分相等时，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技术指标优劣情况相同的优先选择所投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投标人。

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4.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4.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文件的澄清

6.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6.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7、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甲方（采购方）：_____

乙方（供货方）：_____

依据_____项目（招标/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结果，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为明确供、需双方责任，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与合同价格

1.1 合同标的：甲方因项目需要，从乙方处采购相关设备、系统等货物（详见附件清单）。

1.2 合同总价（小写）：人民币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运输费、保险费、伴随服务费、安装调试费、质保期内的维修维护费（人为损坏的除外）、操作人员培训费、国家强制要求检验费用、税费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不需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二、付款方式

2.1 合同签订后，货物到达客户指定地点，乙方向甲方开具 30%合同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向乙方指定账户中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硬件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软件（终端安全接入管控系统、国密 SSL 证书）部署完成，服务考核分数达标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 70%合同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的六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账户中支付合同金额的 70%。

2.2 鉴于甲方资金拨付受制于政府财政资金拨付流程限制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乙方充分知晓并理解甲方内部费用审批流程的相关规定，因甲方执行流程而导致延迟付款的，乙方不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2.3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因业务职能或重大政策发生变更或因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合同无法继续或没有必要履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合同未履行部分的费用不再支付，如属超付，按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关于省级政府信息化建设项目支付预算标准规定(试行)》（豫财预〔2020〕81号）的通知要求对当期已完成部分进行核定，将超付部分进行返还；如属未付，则按该文要求进行核定，补充支付。

乙方同意，甲方按约定的付款进度将相应款项汇入乙方指定账户。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应对上述账号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甲方向上述账户付款的行为视为已向乙方履行了付款义务。因乙方提供的账户信息错误导致的损失与甲方无关。

三、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3.1 质量要求：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技术规范及本合同约定的技术参数要求，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必须达到或高于招标（谈判）要求及投标（报价）承诺。乙方所提供系统产品应具备良好的兼容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能够满足甲方要求，乙方负责调试安装到位，并派服务人员指导甲方人员使用。

3.2 技术标准：合同货物应符合产品说明所述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3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合同货物具备相关资质证明（证书），并且满足国内相关行业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相关纠纷。

四、交货

4.1 交货方式：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承担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及风险。

4.2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及系统的安装调试。

4.3 交货地点：_____。

五、供货清单及包装、运输要求

5.1 供货清单：（详情见合同附件）

5.2 包装及运输要求：

5.2.1 乙方所提供的全部货物是厂家出厂的原包装。

5.2.2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及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

方式适用于相应的运输方式，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便保证货物安全运抵现场。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所发生锈、损坏和丢失及其他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和费用。

5.2.3 每件包装应附有详细装箱清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六、验收

6.1 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且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后或系统、模块经乙方在甲方设备上完成安装调试后，由甲方验收并以甲方的验收意见为准。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后经甲方验收合格视为最终验收合格。

6.2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建立确保货物安全运行的工作环境，并对完善相应的操作规范等工作制度提出专业性的意见和建议。

6.3 合同货物验收时，由甲方签署货物验收单。

6.4 乙方应派代表参与验收过程，乙方未派代表参与或对验收意见有异议但未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的，视为卖方对验收意见无异议。如乙方在验收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异议，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验收意见为准。

6.5 货物自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合同货物交付前由乙方负责保管，合同货物交付前的毁损或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6.6 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出换货、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3个工作日内自行收回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并承担因退换货或解除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七、售后服务

7.1 设备的质保期为____，系统的质保期为____，质保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免费服务（若设备有主机系统软件还应提供免费主机系统软件升级、系统软件维护）和免费更换（人为损坏除外）。

7.2 故障响应时间：在质保期内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需在____小时内到达，____小时内修复；____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乙方提供相应配置的代用设备或更换新设备，以保证甲方工作生产不中断，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特殊情况下，由乙方与甲方协商，并经甲方同意后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设备的修复或更换。

7.3 质保期内，设备开机率须 $\geq 98\%$ 。若 $90\% \leq \text{设备开机率} < 98\%$ ，则质保期按1:3延长；若 $80\% \leq \text{设备开机率} < 90\%$ ，则免费保修期按1:5延长；若设备开

机率<80%，乙方应予以无条件退货。

7.4 质保期结束后，乙方仍应负责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但只能收取零配件费，零配件价格不得高于市场同类产品价格。乙方保证能长期提供维修配件，具体的维修服务协议待质保期满另行签订。

7.5 回访及不定期维修：乙方承诺对所有维修服务工作进行定期回访（_____一次），乙方应每_____个月向甲方提供维修服务，维修报告应包括每次维修或保养多长时间、维修持续时间、故障地方、更换的配件等，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甲方可根据合同货物的使用情况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免费为合同货物进行检修、日常维护及保养服务，以保证合同货物的长期正常使用。

7.6 技术培训：乙方应向甲方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操作使用及基础维护的培训，直至使用单位的技术人员能完全掌握设备操作技能。

7.7 技术资料：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产品验收标准，技术说明书，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设备安装调试材料，安装维修手册，维修线路原理图及其维修资料，零部件目录，备品备件易耗件清单（含价格）及专用工具清单（如有的话），代理商与厂家之间的维保合同（如乙方为设备代理商）等文件资料。

八、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对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和系统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需保障甲方在使用货物、系统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和使用单位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9、违约责任

9.1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或未能按时交付使用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 1% 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个日历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另外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9.2 合同货物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或换货。如甲方选择换货，乙方重新供货导致的交货延期的，按 9.1 条处理；若甲方选择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9.3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合格

前发现的，按 9.2 条处理；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合格后发现的，甲方有权退货，如甲方已支付货物价款，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返还，此外，乙方应另外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9.4 乙方的投标（报价）资料有弄虚作假、隐瞒事实内容等情形，中标无效，合同自始无效，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合格后发现的，甲方有权退货，如甲方已支付货物价款，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返还，基于该情形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9.5 因乙方原因导致退换货的，乙方应承担退换货所需的一切费用。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收回不合格的货物，甲方不对上述货物的灭失或损坏承担任何责任。如乙方逾期超过 30 个日历日仍未收回的，甲方有权自行处理上述货物。

9.6 质保期内，若乙方实际的维修响应（到达现场）时间不满足本合同要求的，每次应支付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另聘第三方对设备提供技术服务，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按照本合同其他要求及投标（报价）文件售后服务承诺书的条款履行义务的，每次应支付 1% 违约金。

9.7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违约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乙方仍未纠正其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9.8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无法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直接从未付的款项中扣除乙方根据本合同应付未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

9.9 违反本合同各条约定者，违约方除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合法权益所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等。

9.10 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变更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 % 作为违约金。

10、不可抗力

10.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部门证明后的 15 个日历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不

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0.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0.3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双方可协商解除，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1、保密及廉洁条款

11.1 保密条款：双方应对本协议的内容（包括补充协议）及在本协议的签订、履行过程中获悉的对方所有商业信息（秘密信息）和相关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以履行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使用相关秘密信息，造成损失的应向对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11.2 廉洁条款：双方员工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方相关人员提供回扣或返利。对于一方员工未经授权擅自向另一方做出的承诺，双方一概不予承认，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12、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3、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其他约定

14.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现场谈判补充的条款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4.2 上述条款如有未尽事宜，应经过双方协商一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处，以补充协议为准。

14.3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4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 投标人必须负责所投产品的安装、调试，并保证系统安全稳定地运行，所需配件，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并报出单项价格。

2. 在完成安装、调试、检测后，须向用户提供检测报告、技术文档，验收的技术标准应达到制造(生产)厂商标明的技术指标，个别不能测试的指标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检测的标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本次采购产品/系统中如果某些技术标准与国家所要求的标准不统一或有不兼容的地方，均以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最新出台的标准为准。

4. 如果未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其相关行业标准或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则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说明。

5. 招标文件中为简述货物的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型号或指标与某产品相同的仅供投标人选择货物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标以功能和性能为主，投标人可提供品质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6. 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外，对于招标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系统、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投标人应列出详细清单，并报出单项价格。

7. 采购人使用中标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8. 投标产品若属于应满足政府采购有关政策规定的，应当满足其规定，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

(1) 节能环保产品需根据财库〔2019〕9号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①所投产品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目录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

证证书。②所投货物有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目录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号项）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不予接受。

（2）若为信息安全产品，须通过国家信息安全认证中心认证，计算机产品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3）若为无线局域网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规定，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并提供该产品的清单复印件。

（4）若被列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络关键产品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应当按照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提供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具备资格的机构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共同认定的机构）。

（5）若涉及网络通讯产品，接口应符合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的标准。

（6）若涉及国家及地方相关强制许可、认证等的产品，应符合相关要求。

9. 投标产品生产日期必须为 2025 年 9 月 1 日以后，日期以设备铭牌为准。

二、实施方案

1、供货安装方案：

投标人应提供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可行的供货安装方案。

2、供货质量保证措施

投标人应提供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可行的供货质量保证措施。

3、人员配备

投标人应提供从业经验丰富，项目实施经验丰富，人员专业性强的团队。

4、项目理解

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现状分析、需求分析、方案设计、可行性建议等内容。

三、质量保证

1、中标人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的标准、规定。

2、在交货之前，中标人应就产品的品质、规格、性能、数量作出准确和全面的检验，保证其产品不存在任何瑕疵。

3、中标人应为商品提供适宜商品运输的包装方式，对于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及由于采用不充分或不妥善的防护措施而造成的损坏，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4、如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所售产品存在任何瑕疵或与采购人要求的不一致，有权要求中标人换货。若换货仍不能达到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并由中标人负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5、为确保网络核心安全及长期稳定运行，本项目核心产品必须持有工信部颁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既满足国家电信设备入网强制监管的合规前提，也是保障该关键设备在公共网络中持续、可靠、稳定运行的基础性条件，为整个系统的业务连续性提供根本保障。

四、售后及其他服务

1、基本要求

（1）产品的召回与退（换）：

如有下面问题中标人将负责产品的召回与退（换）：

①确定产品质量存在一定问题；

②由于中标人失误、所提供产品与中标清单的规格、品种不符。

（2）中标人应提供有效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如有变更，中标人应及时、主动通知采购人。如有特殊情况需另行安排人员跟单送货。

（3）产品质量响应时间：中标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问题。

2、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证期内、外售后服务体系、现场指导、技术支持保障及应急处理服务承诺。

3、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设备正常使用、日常维护、培训计划方案与保障措施及技术支持。

五、环保和安全要求

1、中标人承诺所提供商品和服务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否则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中标人所提供商品和服务不能对采购人的正常使用人员的人身健康造成危害，否则应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赔偿。

六、保密要求

投标人须采取适当的技术手段和管理措施，确保信息的安全性和保密性。若投标人违反相关保密规定，给采购人造成重大损失，采购人有权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七、安全及运维服务要求

1.驻场服务要求

1. ▲自本包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投标人提供三年的免费维护服务。

2. ▲日常 7×24 小时值守服务，驻场运维人员不少于 3 人。重点保障时期，需提供 7×24 小时现场服务，现场运维人数不限。

3. 投标方应提供故障处理无推诿承诺（响应性要求，提供承诺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制定详细的故障处理方案，故障处理方案必须针对不同故障等级分别制定，故障等级划分包括但不限于：

（1）紧急故障：系统核心业务瘫痪，无法提供服务，信息安全事故参照紧急故障进行处置。在紧急故障发生时，投标方应在 2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对故障进行紧急处理，恢复业务基本运行或完成信息安全事故的影响。

（2）严重故障：系统核心业务仍能提供服务，但是性能受到严重影响。在严重故障发生时，投标方应在 2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对故障进行紧急处理，恢复业务基本运行。

（3）一般故障：系统核心业务不受影响。在一般故障发生时，投标方应在 2 分钟内响应，2 小时之内恢复。

2.运维服务要求

本项目的运维服务是长期的，系统随着时间的推移，需要不断更新、迭代升级，在项目建设及运行中，需注重运维，通过技术运维和管理手段，来保持项目的先进性、可持续性。

1. 维保期内提供本包内全部软硬件的免费维修维护和升级工作，保证整个系

统和设备正常稳定运行。

2. 问题解决后，提交问题处理报告，说明问题种类、问题原因、问题解决办法及造成的损失等情况提交问题处理报告；

3. 按照招标人要求对本包内软硬件、数据库、中间件等运行环境、运行状态、页面显示等进行全方位的维护检测，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3.服务工具要求

本项目的运维服务是复杂的，需要配备专业安全及运维服务工具，通过技术手段提升安全运营效率与风险控制能力。可实现持续性威胁监测、自动化应急响应及系统运行维护，有效弥补单纯依靠人工服务存在的响应延迟与操作一致性不足等问题。通过规范化、可视化的管理流程，服务工具将协助运维团队快速识别、定位并处置安全事件，降低误操作风险，保障业务系统稳定运行与安全态势可知可控，从而切实提升整体网络安全防护水平的可靠性与持续性。

（一）资产中心

总体概览：展示资产数量信息、服务到期提醒、关注的资产、关注的业务线等信息。

资产检索：支持资产的全文搜索。

项目配置：支持按照项目维护进行资产权限配置管理。

项目资产：项目资产是以项目视角和维度进行资产的管理，支持项目信息的管理、项目关联的资产的管理。

资产登记：资产自动发现、外部系统接入、手动登记时的资产登记管理，支持对资产属性信息的查看、补充、删除、入库等操作。支持与服务中心联动，支撑资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资产分区：从资产所属单位组织的角度进行组织和维护，支持按照资源组授权。

资产销毁：支持对待销毁资产的预提醒、待销毁资产、已销毁资产的管理，支持关联发起“资产销毁”服务流程。支持与服务中心联动，支撑资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资产审计：支持对所有资产的变更信息记录查看审计操作。

到期提醒：支持维护期限、授权到期的资产查看功能。

资产仓库：管理平台中所有的资产，支持以组织、模型、业务线等方式进行统一的资产管理，支持产品的批量导入、导出、标签、打印二维码、删除等操作。

模型管理：通过资产模型管理资产信息，支持模型的分类、属性、关系、标签的管理。

资产拓扑：支持根据资产关联关系展示资产拓扑功能。

资产对接：资产的持续对接、管理、数据分析等工作。

（二）监控中心

基础监控：支持对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大数据组件、云原生、服务器硬件等监控功能。

应用拨测：支持对 API 接口拨测监控功能。

监控模板：支持自定义监控模板功能，自定义监控指标。

阈值规则：支持自定义监控指标告警规则。

消息通知：支持针对通知策略、通知模板的自定义功能。

采集集群：支持对采集器的管理功能，包括部署、上线、下线等。

（三）事件中心

概览：展示事件概览数据我的事件、所有事件数量，告警事件趋势等信息。

事件管理：展示所有事件、我的事件、归档事件等信息，支持事件解决、接手、转派等操作。

处置规则：支持处置规则的定义和管理，包括处置条件、分派处理人、通知模板等设置。支持与服务中心联动，实现事件工单的自动触发，保障事件的闭环处置。

台账清单：风险台账清单管理功能，支持批量下发功能、跟踪查看风险处置过程。

漏改报表：风险漏洞处置的报表功能。

（四）协同处置中心

协同场景：支持协同场景的管理功能，可以查看各场景关联的已发布作业、已发布脚本等信息。

作业编排：支持对协同处置任务的流程定义和编排功能，包括：编排作业的编辑、发布、版本管理等功能。

作业组件：支持作业组件的管理能。

作业调度：支持对已编排作业的调度配置管理功能，包括：调度的启用、停止、查看执行日志等功能。

执行历史：可查看作业执行历史记录和详细信息。

待我审核：支持作业、脚本、命令审核功能。

脚本库：支持网络、安全处置、运维处置等脚本管理。

命令库：支持运维命令的管理。

接口列表：协同作业中所用到接口列表管理。

文件管理：协同作业中所用到文件管理功能。

协同场景的持续深化：协同处置中业务场景的持续深化、优化，丰富完善并覆盖实际运营工作中的协同处置作业编排。

（五）服务管理中心

事项依据：支持对现有运营制度、管理办法、管理规定等管理工作。

服务事项：按照事项依据管理服务事项，支持服务事项及服务内容的子定义操作。

服务目录定义：根据服务事项的梳理，对服务目录进行定义，支持服务目录的分类、服务事项的服务范围、服务目录下服务事项的配置等操作。

工作台：展示用户的待办工单、可领取工单、解决即将逾期工单以及解决已逾期工单数量。支持快速创建工单、查看工单信息、查看待办工单、我的值班等操作。

服务目录：服务目录为所有服务流程的集合，并可对服务流程进行分组管理。支持搜索、发起服务工单流程等操作。

工单管理：展示当前用户的发起的、待办、已办、授权的、转派的、待审批的工单，并可对工单进行处理等操作。

工单详情：展示工单的详细信息，包括流程图、服务级别定义、页签、处理记录等信息。

工单处置：支持工单的领取、催办、审批、挂起、解挂、回退、转派、加签、提交、关闭、删除等业务操作。

值班管理：支持对运维人员的值班信息进行管理，包括排版、班次管理，值

班情况查看等。

知识管理：支持对知识的管理功能，包括查询、收藏、审核、回收站等。

SLA/OLA：能够对流程中使用的 SLA 以及 OLA 模板进行统一管理。管理员在配置流程时可引用 SLA 模板和 OLA 模板来定义流程的 SLA 和 OLA，实现不同流程之间 SLA 和 OLA 的快速复用和快速配置。

服务时间设置：服务时间即实际工作的时间。服务时间设置模块支持按照一定规则来定义服务时间，支持服务时间规则以及服务时间的统一定义和管理。

工作管理：包括例行工作管理和委托设置两部分。通过对例行工作的定义来满足企业周期性工单的自动创建场景，支持企业例行工作的创建、编辑以及删除。将一段时间内的流程工单委托给他人处理，避免处理人因客观原因无法及时处理工单的情况，支持委托任务的搜索、新增、修改、启用/停用以及删除。

通知管理：支持对通知规则、通知模板、通知方式等管理。

流程配置：配置流程图、流程节点的处理属性以及流程节点的表单权限。

工单列表视图：支持对工单列表视图的管理功能。

（六）决策中心

动态资产：现网中资产全生命周期的管理情况、资产数据分析、各单位资产利用率数据分析等数字化决策大屏。

运营事件：现网中安全、网络、业务、运维事件的处置场景数据分析决策大屏。

运维团队效评：运维服务团队和人员的服务量数据统计分析、服务效率等数据统计分析决策大屏。

其他场景：丰富完善其他业务场景的大屏开发。

（七）系统管理

菜单管理：支持对功能菜单的统一管理，支持菜单图片、排序、路径、状态等管理。

日志管理：统计展示系统的登录、操作日志，支持查询、导出、排序等功能操作。支持日志保留期限自定义设置。

常用配置：支持对分类、标签、校验规则等配置功能。

安全设置：支持对用户登录策略、密码策略、会话等设置。

个性化设置：支持自定义系统 logo 图片、登录页系统名称、登录页背景图、系统头部背景颜色的自定义设置。

数据字典：支持对通知公告类型、消息类型、工单流程状态、菜单状态等的字典管理。

4.服务人员要求

1. 驻场项目经理：熟悉当前主流安全产品的基本原理并具有安装、调试的售后服务能力；了解等级保护、风险评估等；工作勤勉、踏实、细心、负责。

2. 其他驻场工程师：根据要求协助甲方开展安全检查、风险评估、安全培训等工作。

3. 驻场服务人员规范着装，并签订保密协议，遵守甲方作息时间和甲方临时需要提供服务的时间，接受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相关制度，服从甲方对第三方的考勤管理要求，及时考勤。具体按甲方《外包人员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执行。

4. 乙方要对派驻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具备甲方认可的相应技能与业务素质。

5. 乙方要按投标承诺安排项目人员，要保持项目团队成员的稳定性，不得随意更换派驻人员，如必须更换，应至少保证 3 个月以上的工作交接期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项目工作的稳定性。

5.服务考核要求

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执行百分制定期考核，考核达标分数为 90 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考核内容		考核要求	分值 (分)	评分标准
服务质量 (30分)	日常服务	对涉及产品进行日常监控、维护和更新，确保系统稳定运行。	10	建立完整服务台账，按计划执行。每发现一次关键系统维护遗漏扣 1 分。
	服务响应时间及故障处理时间	对系统突发性故障进行诊断及处置，保障系统和设备正常运行。接到通知后，需在 30 分钟内响应，24 小时内解决，特殊情况跟甲方汇报，经甲方同意后可延长。	10	做好需求登记与解决效果记录表，若服务响应时间超过 30 分钟或者故障修复时间超过 24 小时，每次扣 3 分，每延长 1 天扣 2 分。
	服务流程	制定规范的服务流程，包括服务任务分配、缺陷记录、沟通协调、问题跟踪等环节，确保工作的高效和准确	10	1. 服务流程不规范，缺少必要环节，扣 2 分；2. 流程执行不到位，导致工作延误或错误，每次扣 3 分；3. 未及时记录和

				更新服务过程中的关键信息， 每次扣 2 分
服务能力 (50 分)	服务团队能力	服务团队组成合理，分工明确，持证上岗。	10	团队人员进场前向业主单位递交人员证书复印件，未递交相关证书，每次扣 1 分
	服务工具	配备先进的服务工具，定期进行维护和更新，确保服务工作的准确性和效率	10	1. 未配备必要的服务工具，扣 3 分；2. 服务工具出现故障未及时修复，影响服务工作，每次扣 2 分；3. 未定期对服务工具进行维护和更新，每次扣 2 分
	培训服务	组织 2 次以上培训，邀请专业技术人员对甲方单位进行培训。	10	提供 2 次以上的专业培训。培训计划、专业培训安排科学合理，培训方案切合实际，培训没有按时开展的每次扣 2 分。
	保密服务	制定详细的内控和保密制度，签订保密协议。不向第三方透露系统相关信息，不使用网络、传真、快递等方式传递内部资料。	10	1. 未制定内控和保密制度，保密安排不合理，未签订扣 5 分；2. 发现服务人员未执行保密制度，每次扣 5 分。
	服务报告	依据项目具体情况向业主单位出具服务报告及整改建议。	10	1. 未按时出具服务报告，每次扣 3 分；2. 整改建议不符合实际，每次扣 3 分
服务保障 (20 分)	重保服务	针对重要系统和设备，进行重点保障，确保其稳定运行建立重保机制，包括专人负责、应急预案、定期巡检等	10	1. 未建立重保机制或机制不完善，扣 3 分；2. 重保期间出现系统或设备故障，每次扣 5 分；3. 未及时进行巡检或应急预案演练，每次扣 2 分
	应急服务	制定应急预案，对安全事件能快速响应和处理。	10	未建立预案扣 3 分；应急记录不完整或总结不到位，每次扣 1 分；预案未覆盖关键场景扣 2 分。

注：考核评价分数不达标，将直接影响合同付款比例。

八、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1	终端安全接入管控系统	1	套
2	区域隔离防火墙	2	台
3	VPN 网关	1	台
4	高级威胁狩猎与溯源系统	1	台

5	威胁流量探针	1	台
6	防火墙	2	台
7	上网行为管理	1	台
8	安全认证网关	1	台
9	国密 SSL 证书	2	个
10	数据防泄漏系统	1	台

九、招标货物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1	终端安全接入管控系统	1. 软件形态，平台兼容国产化按照部署环境，客户端支持国产与非国产各类操作系统，支持≥5000 个终端安全管控，提供三年特征库升级授权期限。 2. 支持自动收集终端资产信息，包括：计算机名称、内核版本、操作系统、处理器、主板、内存、硬盘、显卡等基础信息及监听端口、运行程序、账号、安装软件、Web 框架、Web 服务、数据库、Web 应用、注册表启动项、系统安装包、JAR 包、计划任务、环境变量、Windows 证书等详细信息。 3. 支持设置多种扫描模式包括极速模式、低资源占用模式，且低资源占用模式可自定义 CPU 使用率。 4. 支持自定义病毒处理方式，包括自动处理、记录、删除。优先对病毒文件进行修复，并将修复前的病毒文件进行备份。 5. ★病毒检测类型：文件感染型病毒、宏病毒、蠕虫、木马程序间谍软件脚本恶意程序后门程序、僵尸程序、勒索软件、RootKit 恶意程序、BootKit 恶意程序。<u>（提供检测报告）</u> 6. 在文档打印时，将水印信息一起打印到文档上，支持设置水印显示位置、透明度；支持文字、图片、二维码三种类型的水印方式。水印内容为二维码，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的方式读取水印信息，支持 IP 地址、当前用户、终端名称、时间等各种参数，同时也支持自定义文字内容，并可设置二维码位置与颜色。 7. 具有 Windows 系统漏洞扫描和修复功能，提供真实漏洞补丁，并在补丁依赖关系上支持重启验证机制。 8. 支持检测内存注入攻击，支持检测的应用类型包括 Weblogic、Spring、Tomcat、Resin、Jetty。支持检测的类型包括：Servlet 型、Listener 型、Filter 型等。<u>（提供截图）</u> 9. ★能够允许用户在充分知情的情况下选择指定文件作为病毒样本提交给产品生产者。<u>（提供检测报告）</u> 10. 提供专门的针对未知勒索病毒的行为检测防御引擎，通过分析常见的勒索软件样本，总结了样本具有的共性特征形成了引擎行为库，系统 API 级别分析，有效抵御未知勒索病毒。<u>（提供截图）</u> 11. 支持对高危操作或风险操作的二次身份验证，包括文件推送、远程协助、重启终端、关机等操作。 <u>12. 提供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网络安全产品能力评价检验证书。</u>

2	区域隔离 防火墙	1. 标准机架设备，国产化 CPU+国产化操作系统，吞吐量$\geq 30\text{Gbps}$，最大并发数 1000 万，最大新建 20 万/秒，千兆电口≥ 16 个，千兆光口≥ 16 个，万兆光口≥ 8 个，硬盘$\geq 2\text{T}$，接口扩展槽 4 个，冗余电源；开通防病毒、入侵防御 3 年授权，三年质保和升级服务。 2. 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可基于安全域、MAC 地址、IP 地址、服务、时间、用户、应用等属性，配置防病毒、入侵防御、内容过滤、URL 过滤、文件过滤、Web 防护、SSL 解密、弱密码防护、防暴力破解、会话老化时间等高级访问控制功能；支持图形化整体策略展示效果。 3. 支持静态路由、动态路由、ISP 路由；支持基于入接口、源地址、目的地址、服务的策略路由。ISP 路由支持联通、电信、教育网、移动等 ISP 服务商地址列表，并支持运营商地址自定义。 4. 虚拟子系统能设置各自的管理员，实现针对本子系统的管理配置不能配置其他子系统；虚拟子系统独立工作，各自维护路由表、安全策略、日志系统；能够对虚拟子系统分配资源使用配额。 5. 支持基于时间段的 SNAT、DNAT 规则；SNAT 转换地址池支持黑洞路由，支持 SNAT 的源端口不转换模式；DNAT-双向 NAT 模式支持基于地址池的源转换方式，DNAT 的健康探测支持的协议 TCP 和 ICMP；NAT66 的 SANT 支持前缀转换方式。 6. 系统定义超过 20 万条资产指纹库，可识别的主机资产类型包括但不限于通用主机、移动电话、防火墙、网络摄像机、温湿度变送器、呼叫中心、云安全等；可识别的主机资产操作系统包括但不限于 Windows，Linux，MAC OS，Android，IOS 等。 7. 系统预定义至少 11000 条主流攻击规则，包含对应 IPS 规则的级别、防护对象、操作系统、CVE 编号等详细信息。系统定义最大超过 800 万条主流病毒检测规则，支持对 HTTP、FTP、SMTP、POP3、IMAP 协议中传输的文件进行检测（包括上传和下载方向），用户可以选择开启其中的任何一个或者多个，可以配置每个协议的处理动作（告警/阻断）。 8. 支持独立的 Web 防护模块，系统定义超过 4500 条 WAF 规则防护功能，支持常规 HTTP 漏洞、SQL 注入、组件、CMS、WebShell 和 XSS 等类型的 Web 防护；支持 HTTP 协议的 URL、Method、Referer、User-Agent、Cookie、URL-args 等字段的等于、不等于、包含、不包含、正则等多种匹配方式的访问控制。 9. 支持指定接口和网段地址进行 SYN、UDP、ICMP 等协议的泛洪攻击的侦查和防护。 10. 产品具备特征库，能够识别并防御数据库漏洞攻击。 11. 支持通过关键 IP、域名、文件 HASH 在线检索威胁情报并查看威胁详情。支持针对威胁事件采取操作，支持将源 IP 或目的 IP 加入黑名单。 （提供截图） 12. 支持基于地址、服务、时间等匹配条件进行流量控制；并支持配置保障带宽、最大带宽、最大连接数、最大连接速率、每 IP 带宽等 QoS 动作。 13. 产品支持基于源 IP、目的 IP、应用类型和时间段的流量速率策略；产品支持基于源 IP、目的 IP、应用类型和时间段的保障带宽策略；产品支持在网络空闲时自动解除流量限制，在总带宽占用率超过阈值时自动启用限制。 （提供检测报告） 14. 支持内嵌 AI 客服助手，通过 AI 客服助手为客户提供在线知识检索、恶意代码检测、威胁情报分析、安全教育的能力，协助用户完成异常事件解读、告警深度分析、策略分析等工作。 （提供截图） 15. 提供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	-------------	--

3	VPN 网关	1. 标准机架设备, 国产化 CPU+国产化操作系统, SSL 吞吐量$\geq 2.5\text{Gbps}$, 每秒新建 SSL 连接数≥ 14000 个, 开通 SSL VPN 用户并发授权≥ 2000 个, 千兆电口≥ 6 个, 千兆光口≥ 4 个, 接口扩展槽 2 个, 冗余电源, 三年质保和升级服务。 2. 产品符合 GM/T 0023 《IPSec VPN 网关产品规范》、GM/T 0025 《SSL VPN 网关产品规范》、GM/T 0028 《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 适配主流操作系统, 适配国产操作系统 (统信 UOSv20、银河麒麟 V10 等), 主流浏览器。 3. 支持对 VPN 服务配置、资源访问控制规则、IP 黑名单、资源访问白名单、VPN 账号列表等数据进行完整性检测, 支持配置 tls 验证周期、密码算法套件选择, 支持绑定网卡、配置服务端端口、拓扑网络地址等, 支持配置 ipv6, VPN 隧道内数据自动 snat 转换。 4. ★支持限制 VPN 账户登录的机器码, 可通过客户端获取本机特征码, 支持多个机器码绑定。 <u>(提供检测报告)</u> 5. 具有终端管理功能, 可强制下限已登录终端。支持将 Ukey 信息和账户进行绑定设置, 包括签名证书指纹、签名证书公钥、身份证信息等 6. 支持隧道自愈功能, 当网络恢复或重启时能够自动重新建立隧道连接。 <u>(提供检测报告)</u> 支持查看已经建立好的安全联盟隧道信息, 包括隧道两端、数据流、传输模式、安全协议、验证算法、加密算法、DH 组、状态。 7. 提供商用密码产品认证、销售许可证/网专安全检测证, 软件著作权。
4	高级威胁狩猎与溯源系统	1. 标准机架设备, 国产化 CPU+国产操作系统, 内存$\geq 64\text{G}$, 硬盘$\geq 2\text{T}$; 千兆电口≥ 6 个, 千兆光口≥ 4 个, 冗余电源, 三年质保和升级服务。 2. 支持 Web 类伪装诱捕, 包括但不限于 Jenkins、Zabbix、Nginx、Discuz、DokuWiki、邮箱、SugarCRM、Joomla、Web 克隆、深信服 VPN、Fastjson 漏洞、Struts2 漏洞、Gitlab 漏洞、泛微 OA、致远 OA、Thinkphp5 漏洞、wordpress 等。 3. 支持在线制作感知型文件蜜饵, 支持格式种类包括 docx、xlsx、pptx、pdf, 部署在业务系统上或散布于公网中, 一旦攻击者触碰蜜饵, 系统将产生相应告警。 4. ★系统内置了多种类型的蜜罐, 如端口扫描检测蜜罐等。系统能够捕获蜜罐受到的网络攻击和攻击者与蜜罐的交互行为, 如: 文件变动、命令执行等。产品能够对捕获的攻击事件进行实时告警, 并提供了可视化的攻击拓扑以及攻击行为杀伤链视图和 ATT&CK 视图。 <u>(提供检测报告)</u> 5. 支持基于攻击者聚合攻击事件, 能够对攻击者打标签, 且展示其基础信息、社交账号、硬件指纹、系统指纹、浏览器账号、攻击工具、反制监控、所有攻击事件等信息。 6. 支持 ATT&CK 框架, 能对捕获到的攻击行为进行映射形成视图, 直观展示攻击者意图及相关攻击行为的命中情况, 可帮助用户进行安全能力评估。 7. 支持攻击工具识别, 包括但不限于: Nessus、AWVS、RsaS、Sqlmap、X-Ray、Requests 爬虫、百度爬虫、360 爬虫、谷歌爬虫、必应爬虫、腾讯搜搜爬虫、雅虎爬虫、搜狗爬虫、字节头条爬虫、网易有道爬虫、Scrapy 爬虫等。 8. 支持与防火墙联动, 以手动/自动方式向防火墙下发阻断策略。支持与云端情报中心联动, 对域名、IP、文件 HASH、可疑样本进行云端情报分析, 获得详细的云端威胁情报。支持与 EDR 联动, 通过 EDR 批量下发感知型蜜饵、引诱型蜜饵至防护主机; 提供手动/自动形式, 下发阻断策略至 EDR 进行主机层面的攻击阻断。 9. 支持系统三权分立管理模式: 系统管理员、操作员、审计员相互独立, 不同账户拥有不同业务功能模块管理权限。

		10. 支持多因子认证，提供多种登录认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验证码登录、认证证书登录、短信验证码登录等。 11. 提供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兼容性资质证书，软件著作权。
5	威胁流量探针	1. 标准机架设备，全流量分析$\geq 2\text{Gbps}$，国产化架构及操作系统，内存$\geq 32\text{G}$，硬盘$\geq 2\text{T}$；电源规格：1+1冗余电源，千兆业务电口≥ 6个，千兆光接口≥ 4个（含2个多模光模块），三年质保和升级服务。 支持解析HTTP、FTP、SMTP、POP3、SMB、IMAP、DNS、HTTPS、SMTPS、POP3S、IMAPS、RADIUS、KRB5、SNMP、NETFLOW、TFTP、HTTP2、NNTTP等协议报文，并提供审计协议类型的端口号配置，可根据需要变更端口号。支持GTP、PFCP、NAS-EPS、NAS-5GS、NGAP等5G协议解析和审计。 2. ★应用协议支持：HTTP协议、FTP协议、POP3协议、SMTP协议、SMB/CIFS协议。静态病毒防护：基本库检测率$\geq 90\%$，流行库检测率$\geq 95\%$，误报库误报率为零。动态病毒防护：可执行恶意软件样本库检测率$\geq 90\%$，恶意网页脚本样本库检测率$\geq 90\%$。（提供检测报告） 3. 支持检测WEB攻击、异常访问、恶意文件攻击、可疑流量、远程控制、WEB后门访问、DGA域名请求、弱口令、拒绝服务攻击、隧道通信、暴力破解、挖矿、恶意工具利用、扫描行为、漏洞利用、邮件社工攻击、ARP欺骗、配置风险、网络异常、入站情报、行为分析等风险类型。 4. 支持手动上传文件样本进行威胁分析，且支持对eml/mht等格式邮件文件进行检测；支持动态URL分析功能，能够检测针对浏览器的恶意攻击，以及远程下载恶意文件检测。 5. ★在只开启病毒检测功能的条件下，负载量应不低于线速的60%；在开启全部安全功能的条件下，负载量应不低于线速的40%。（提供检测报告） 6. 通过挖矿专项分析场景，可快速获悉矿机数量、矿池数量、挖矿软件接受者数量，还可查看矿机外连通信、访问外部矿池、挖矿软件投递相关的详细信息；支持对内外网主机进行主机威胁分析，详细展示具体的威胁等级、威胁次数、攻击开始时间、攻击结束时间统计等。（提供截图） 7. 支持对规则检测出的加密流量相关的告警统一展示，可通过图标展示风险告警趋势和加密方式/工具分布TOP5。支持按加密方式/工具列表展示风险详情，可查看客户端IP、攻击方向、服务端IP、最近发现时间、成功次数、命中次数。 8. 具备DNS重绑定攻击检测能力，分析域名与IP地址间的获取关系，并记录DNS解析返回的多个IP与触发时间。 9. 支持识别流量中的个人敏感信息，包括身份证、银行卡、手机号、军官证、港澳通行证、回乡证等，并展示传输信息的协议、网站域名、URL、客户端信息、服务端信息，便于用户发现敏感信息的传输安全隐患和处置。 10. 提供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兼容性资质证书，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
6	防火墙	1. 标准机架设备，国产化 CPU+国产化操作系统，吞吐量$\geq 20\text{Gbps}$，最大并发数 1000 万,最大新建 50 万/秒,千兆电口≥ 16个(含 2 组电口 Bypass)，千兆光口≥ 16个，万兆光口≥ 8个，接口扩展槽≥ 4个；开通防病毒、入侵防御 3 年授权，三年质保和升级服务。 2. 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可基于安全域、MAC 地址、IP 地址、服务、时间、用户、应用等属性，配置防病毒、入侵防御、内容过滤、URL 过滤、文件过滤、Web 防护、SSL 解密、弱密码防护、防暴力破解、会话老化

		时间等高级访问控制功能；支持图形化整体策略展示效果。 3. 支持静态路由、动态路由、ISP 路由；支持基于入接口、源地址、目的地址、服务的策略路由。ISP 路由支持联通、电信、教育网、移动等 ISP 服务商地址列表，并支持运营商地址自定义。 4. 虚拟子系统能设置各自的管理员，实现针对本子系统的管理配置不能配置其他子系统；虚拟子系统独立工作，各自维护路由表、安全策略、日志系统；能够对虚拟子系统分配资源使用配额。<u>（提供检测报告）</u> 5. 支持基于时间段的 SNAT、DNAT 规则；SNAT 转换地址池支持黑洞路由，支持 SNAT 的源端口不转换模式；DNAT-双向 NAT 模式支持基于地址池的源转换方式，DNAT 的健康探测支持的协议 TCP 和 ICMP；NAT66 的 SANT 支持前缀转换方式。 6. 系统定义超过 20 万条资产指纹库，可识别的主机资产类型包括但不限于通用主机、移动电话、防火墙、网络摄像机、温湿度变送器、呼叫中心、云安全等；可识别的主机资产操作系统包括但不限于 Windows, Linux, MAC OS, Android, IOS 等。 7. 系统预定义至少 11000 条主流攻击规则，包含对应 IPS 规则的级别、防护对象、操作系统、CVE 编号等详细信息。系统定义最大超过 800 万条主流病毒检测规则，支持对 HTTP、FTP、SMTP、POP3、IMAP 协议中传输的文件进行检测（包括上传和下载方向），用户可以选择开启其中的任何一个或者多个，可以配置每个协议的处理动作（告警/阻断）。 8. 支持独立的 Web 防护模块，系统定义超过 4500 条 WAF 规则防护功能，支持常规 HTTP 漏洞、SQL 注入、组件、CMS、WebShell 和 XSS 等类型的 Web 防护；支持 HTTP 协议的 URL、Method、Referer、User-Agent、Cookie、URL-args 等字段的等于、不等于、包含、不包含、正则等多种匹配方式的访问控制。 9. 支持指定接口和网段地址进行 SYN、UDP、ICMP 等协议的泛洪攻击的侦查和防护。 10. 产品具备特征库，能够识别并防御数据库漏洞攻击。<u>（提供检测报告）</u> 11. 支持通过关键 IP、域名、文件 HASH 在线检索威胁情报并查看威胁详情。支持针对威胁事件采取操作，支持将源 IP 或目的 IP 加入黑名单。<u>（提供截图）</u> 12. 支持基于地址、服务、时间等匹配条件进行流量控制；并支持配置保障带宽、最大带宽、最大连接数、最大连接速率、每 IP 带宽等 QoS 动作。 13. 产品支持基于源 IP、目的 IP、应用类型和时间段的流量速率策略；产品支持基于源 IP、目的 IP、应用类型和时间段的保障带宽策略；产品支持在网络空闲时自动解除流量限制，在总带宽占用率超过阈值时自动启用限制。<u>（提供检测报告）</u> 14. 支持内嵌 AI 客服助手，通过 AI 客服助手为客户提供在线知识检索、恶意代码检测、威胁情报分析、安全教育的能力，协助用户完成异常事件解读、告警深度分析、策略分析等工作。<u>（提供截图）</u> 15. 提供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兼容性资质证书，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EAL4+级)。
7	上网行为管理	1. 标准机架设备，国产化CPU+国产化操作系统，吞吐量≥40Gbps，最大并发数1000万，最大新建45万/秒，千兆电口≥6个，千兆光口≥4个，万兆光口≥4个，硬盘≥4T，冗余电源，三年质保和升级服务。 2. 支持多种网络协议审计，如 Telnet、SSH、HTTPS、FTP、NFS等。 3. 支持网络传输文件内容审计，可审计记录FTP、邮件、HTTP等方式传输的文件（包括文本、Word、Excel等格式），并对传输的文件内容中

		包含关键字的行为进行告警。 4. ★支持针对搜索引擎、HTTP、网页内容进行关键字过滤并实时生成日志记录，日志级别包括但不限于紧急、告警、严重、通知、信息、调试、不记录等，方便管理员快速区分用户上网行为属性和定位日志级别。<u>(提供检测报告)</u> 5. 支持用户可自定义审计策略，审计策略包括时间、源IP、目的IP、协议、端口、登录账号、命令等内容。 6. 支持按照风险级别进行告警，可包括界面、Syslog、短信、邮件等告警方式。 7. ★系统定义超过8700+条主流攻击规则，包含用户提权、任意代码执行、木马、后门、挖矿、Web序列化、Webshell等主流防护类型；以及对应IPS规则的攻击类型、严重程度、CVE编号、CNNVD编号、协议、操作系统、发布年份、漏洞厂商等详细信息。<u>(提供检测报告)</u> 8. 支持Syslog、SNMP方式向外发送审计日志。 9. 支持文件缓存，缓存文件形式不限于视频、APP等：设备智能解析用户流量，针对域名或者文件请求，设备推送文件至终端，帮助用户缓解互联网出口压力，实现文件下载加速的效果。<u>(提供检测报告)</u> 10. 支持基于线路和多层通道嵌套的带宽管理和流量控制功能，提供至少四层管道嵌套；支持基于地址、用户、服务、应用、时间、终端型号、VLAN、DSCP等匹配条件进行流量控制；并支持配置保障带宽、最大带宽、每IP带宽、每用户带宽、带宽优先级等QoS动作。 <u>11. 提供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IPv6 Ready Logo认证证书，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u>
8	安全认证网关	1. 标准机架设备，国产操作系统，国产CPU≥8核16线程，内存≥16GB，硬盘≥4T，冗余电源，千兆电口≥6个，千兆光口≥4个，接口扩展槽≥2个，三年质保和升级服务。 2. 支持基于http的WEB应用代理，支持在同一应用中添加多条代理地址，支持被代理地址为https协议，支持重写重定向。 3. ★支持在同一个服务实例中，同时支持国际协议（TLS1.0/1.1/1.2）以及国密SSL/TCP，可根据客户端支持情况自动适配。<u>(提供检测报告)</u> 4. 支持双向认证模式，可通过OCSP、CRL等对数字证书的有效性进行查询。 5. 在同一应用中需同时支持SM2证书和RSA证书的配置，支持签名证书、加密证书、双向认证根证书的上传与维护。 6. 支持地址重定向设置。<u>(提供检测报告)</u> 7. 支持在同一应用中同时支持TLCP和TLS的配置，并可灵活配置算法套件，算法套件支持：ECC-SM2-SM4-CBC-SM3、ECDHE-SM2-WITH-SM4-SM3、ECDHE-RSA-AES128-GCM-SHA256、ECDHE-RSA-AES128-SHA、ECDHE-RSA-AES256-GCM-SHA384、AES256-GCM-SHA384等。 8. 支持基于TCP/UDP的应用代理，支持在同一应用中添加多条代理地址，同时支持TLCP和TLS的配置。 9. 可对接入应用的用户进行管理，支持通过批量导入的方式导入接入应用的用户账户，支持在应用用户中绑定对应的网关用户。 10. 支持通过Mac地址对管理终端进行授权管理，支持终端批量导入管理。<u>(提供检测报告)</u> 11. 支持对接入应用进行添加、删除、检索等操作，支持批量删除，可根据应用名称、应用端口、代理地址等进行检索。可对接入应用进行对应的应用用户管理等。 12. 支持创建、管理组织机构，可通过名称、状态等相关信息进行检索。支持在组织中直接分配应用，并对认证用户和应用用户进行关联管

		理。 13. 支持网关认证用户管理，可设置认证用户名、密码、Ukey 信息、电话、电子邮箱、组织机构等，支持在认证用户界面建立与应用用户的绑定关系。 14. 提供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商用密码产品认证、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试证书、软件著作权。
9	国密 SSL 证书	1. 数字证书（通配型），支持 SM2/SM3/SM4 国产密码算法和国密安全协议，使用国密算法实现高强度 SSL 加密连接，通过自主可控的密码技术，保护客户端到服务器之间的数据传输安全，满足网站国密算法 HTTPS 加密需求。 2. 支持国密算法 SM2 256 位加密，兼容所有浏览器，部署双证书 (SM2 SSL 证书和 RSA SSL 证书)，证书主题包含域名/IP，支持公网 IP 申请证书，一张证书免费同时支持两个相关域名 (www. 和没有 www.)，一张通配型证书 *.domain.com，支持同一主域名不同子域所有网站，不限制子域个数，支持多域技术 (UCC/SAN)，最多 100 个域名，有效期内不限次数免费重新颁发，证书签发速度在 1 个工作日之内 3. 证书有效期：36 个月
10	数据防泄漏系统	1. 标准机架设备，国产操作系统，国产 CPU ≥ 24核 24 线程*2，内存 ≥ 128GB，硬盘 ≥ 48TB，冗余电源，千兆电口 ≥ 4个，万兆光口 ≥ 2个（含多模模块），三年质保和升级服务。 支持多种部署模式，如接入镜像模式、串联透明网桥模式。 2. 支持实时双向流量的内容审计，支持对上传和下载文件内容进行识别和过滤。 3. 支持对传输层 TCP/UDP 的流量过滤，支持对传输层的源 IP、源端口、目的 IP、目的端口的过滤。（提供截图） 4. 支持统计网络流量数据，实时展示到页面。 5. ★支持基于网络的数据泄露防护，包括：网页提交、数据传输、IM 工具 (QQ)、文件共享、邮件等应用或协议，支持 doc、docx、xls、xlsx、ppt、pptx、txt、pdf 等文件格式以及 rar、zip 压缩包的内容检查，支持中英文关键词的设置和识别。（提供检测报告） 6. 支持在策略配置模块中从策略到检测规则到检测因子的逐级下钻查看和修改。支持在告警详情中直接跳转到对应的命中策略、检测规则、响应规则和检测因子进行查看。 7. 支持无监督学习，生成自动分类模型，通过导入文件夹或选择文件，系统依据相似度自动对文件进行聚类，并生成文件关键词及其权重。（提供截图） 8. 支持查看所有文件资产，可查阅文件对象及其时间范围内的流转分析，包括文件基础信息，风险文件发送数量的 IP TOP 排名、风险文件接收数量的 IP TOP 排名、文件传输协议，命中策略规则信息以及相似文件信息。 9. 支持查看告警的时间、处理状态、告警等级 (分为“高”、“中”、“低”、“信息”四级)。 10. 支持从告警、文件、邮件、应用、IP 等维度进行分析；并支持生成周报、月报、年报。（提供截图） 11. 支持资源使用情况进行图表展示、监控对象包括 CPU、内存、磁盘、流量情况等。 12. 提供销售许可证或网专安全检测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试证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
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核心机房安全加固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姓名：____，性别：____，身份证号码____，系____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后附身份证件

投标人名称（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说明：如果由委托代理人参与政府活动的，投标人除提供此“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外还需提供下(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本人_____（姓名）系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处理就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企业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邮箱：_____

特别说明：1. 如果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来参与投标的，则不需提供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2. 后附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

（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二、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3. 附投标人营业执照

三、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投标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声明函

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招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我方承诺完全响应采购需求中的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二、投标报价表格

1. 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总报价（大写）： （小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3、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配件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元）	产地	生产企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设备名称或 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 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配置 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设备或配置 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注：

1. 对招标文件偏差填写“无偏差”或“正偏差”或“负偏差”，并在“描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响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响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3. 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按评审标准作扣分处理。

四、技术方案

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评标办法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制，格式不限。

五、售后服务

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评标办法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制，格式不限。

六、投标人承诺函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2.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代理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七、近三年类似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时间	建设单位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八、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 投标人简介；
2.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采购标的设备类所属行业为工业，软件类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说明：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注意：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证明资料（如采购范围内不包含的可不提供）

如有，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1 项有关内容，附证明资料。

强制节能产品见附件中标★产品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十一、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